

广州市越秀区财政局

广州市越秀区财政局关于批准 代理记账机构资格的公示

根据财政部《代理记账管理办法》（财政部令第98号）的规定，广州市越秀区财政局于2024年11月对申请代理记账资格的机构进行了审核，现将批准发放代理记账许可证书的机构名单公示如下：

机构名称：广州龙晟税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91440104MADR6165XQ

代理记账许可证书编号：DLJZ44010420240053

监督电话：020-83848613

